

人民法院公告

陈申、陈雪平、贺玉霞：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润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27民初27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郭闯闯：
本院受理原告邯郸市奔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27民初27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李龙杰：
本院受理原告邯郸市奔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27民初275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王刚：
本院受理原告左金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27民初27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许增波：
本院受理原告邯郸市奔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27民初27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中酬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郭彬芝诉你司责任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227民初1236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案件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费736元应当在提交上诉状时一并预交，上诉期满七日内仍未交纳的，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款汇：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建南支行，账号：50753001040002120。

迁西县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张子强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82511，特此声明。

杜启明不慎将警察证丢失，编号为038614，特此声明。

丁浩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075508，特此声明。

张庆昌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53109，特此声明。